

揭东区市监局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工作简报

第 1 期

揭东区市监局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1 月 24 日印发

揭东市监局全力做好 市场监管领域疫情防控工作

区市场监管局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和市局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以高度的政治敏感性，迅速行动，加强监管，全力做好市场监管领域疫情防控工作。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应急值守

区市场监管局将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紧迫的重要政治任务抓牢抓实，1月22日召开局长办公（扩大）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李克强总理的批示精神，研究部署各项防控措施。成立区局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领导小组，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负责，明确各工作组组成及职

责。加强节日期间应急值守力量，落实局领导班子带班值守，实行关键部门负责人外出报批制度，要求各股室负责人必须保持通讯 24 小时畅通；节日期间 24 小时在岗值班与应急值守并行，每日安排 9 个应急值守小组共 28 人次随时待命。



二、迅速组织执法检查行动，加大检查力度

一是加大对辖区内 10 个农副产品市场的巡查力度，落实市场主体责任，禁止经营户非法销售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与市场开办者签订《承诺书》10 份。二是加强重点环节重点场所监管。对农贸市场、城乡结合部、超市、餐饮服务单位等经营场所，集中开展专项检查，加强隐患排查。严禁市场销售活体禽畜及现场宰杀销售禽畜，严禁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加工、制作和销售，严厉打击野生动物违法违规交易。三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在全区范围开展餐饮环节专项检查，重点检查督促餐饮服务单位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进货查验、索证索票等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四是加强价格监管。在全区范围内开展药品用品价格检查巡查，发出《价格提醒告诫书》110 余份，保障重点领域物资储备供应，打击串通定价、囤货居奇、哄抬物价、牟取暴利、散布涨价谣言、不

按规定明码标价等价格违法行为。

截至1月24日，我区共出动执法检查人员600多人次，检查农贸市场30场次，大中型餐馆及周边餐饮服务单位30家次，大型超市4家次，食品经营单位320多家次，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使用单位37家次。

三、多管齐下，做好宣传引导

对全区农贸市场及餐饮服务单位边检查边宣传边教育，进一步加大《食品安全法》《野生动物保护法》《广东省家禽经营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政策措施的宣贯力度。在重点场所做好冬春季传染病防控宣传工作。

报送：区委办，区政府办，区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市场监管局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抄送：各市监所，局机关各股室（队）

揭东市监局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月24日印发
